

合政发〔2014〕28号

关于认真做好“中秋、国庆”期间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村、企事业单位:

2014年中秋、国庆两节即将到来,为预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,确保全镇人民过一个平安、欢乐、祥和的节日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加强领导,落实责任

各村、企事业单位务必高度重视,要加强领导,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,制定节日安全工作方案,全面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、组织实施各项有力措施,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强化监管,组织检查

结合“七打七治”打非治违专项行动,加大宣传力度,加强安全监督,组织联合执法检查,认真排查事故隐患。

(一) 重点行业领域

1、镇交警中队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和执法力度。加强安全宣传教育，全面检查各类车辆的安全状况。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严厉查处危化品交通违法行为，查处超员、超载、超速及非法营运学生接送车等严重违法行为，

2、镇安监所切实加强涉铝镁加工等易燃爆粉尘企业、涉氨制冷企业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及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监管。防爆炸、防泄漏、防中毒，突出重点，认真开展安全检查，强化企业监管。切实加强全镇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责任落实情况和操作人员、管理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和特种设备的安全使用，并督促检查不合格单位整改到位，消除隐患。

3、镇建管办切实加强建筑施工现场、重点设施设备的隐患排查。重点针对施工起重、吊装设备等建筑机械、超高脚手架、模板工程、深基坑的安全防护等安全隐患，严防高处坠落、机械伤害、坍塌、触电及火灾等安全事故发生。

4、镇派出所切实加强重点防火单位、人员密集场所、易燃易爆单位消防监督检查和整治力度，认真排查事故隐患，整治疏散通道堵塞、安全出口锁闭和消防设施设施缺失等安全隐患，防止火灾事故发生。

5、镇教管办切实加强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。重点对中小學生加强交通、消防、自然灾害等方面的安全教育，落实水电气安全、化学实验药品使用和管理、校舍安全、体育设施等安全管理措施。

（二）各生产经营单位务必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结合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切实解决存在的隐患和问题，强化现场安全管理和整改措施落实，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，建立自我完善、持续改进的企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。

三、加强值守，突出防范

各村、企事业单位必须坚持节日值班、领导带班制度，完善应急处置工作，执行事故报告制度；节日期间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重大险情，要严格执行报告制度并积极组织实施救，妥善处理事故善后工作，确保节日期间社会稳定。

启东市合作镇人民政府

2014年9月5日